

#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社〔2023〕52号

##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区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社发〔2022〕88 号）和市残联的分配意见，现下达你区 2023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10000014Z145110010020；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10000017Z175080070001。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统筹用于残疾人康复、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以及阳

光家园计划一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等方面支出。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统筹用于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及早期干预、残疾人文化服务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收入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48 项“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入第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支出列入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第 2296006 项“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

三、此次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的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各区残联参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待上级残联下达具体绩效目标值后，认真组织填报并逐级上报至省残联。

- 附件：1. 2023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  
2. 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参考)

武汉市财政局  
2023 年 1 月 30 日

2023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彩票公益金			
		小计	残疾人康复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	小计	残疾人康复救助及早期干预		残疾人文化
			残疾人康复(7岁以上)	辅具适配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早期干预	
合计	1407	564	171	109	65	219	843	708	132	3
江岸区	276.76	60.76	19	10	9.26	22.5	216	84	132	
江汉区	86.15	43.15	9	3.9	7.75	22.5	43	43		
硚口区	114.39	62.39	15	12.8	12.09	22.5	52	49		3
汉阳区	102.03	42.03	7	3.8	8.73	22.5	60	60		
武昌区	58.17	48.17	11	5.6	9.07	22.5	10	10		
青山(化工)区	90.34	59.34	17	18.8	5.54	18	31	31		
洪山区	98.6	23.6	5	2.3	2.8	13.5	75	75		
东西湖区	64.8	15.8	4	2.5	0.3	9	49	49		
经开(汉南)区	46.57	16.57	4	2.2	1.37	9	30	30		
蔡甸区	55	28	9	8	2	9	27	27		
江夏区	91	40	10	8	1	21	51	51		
黄陂区	134	56	26	16	2	12	78	78		
新洲区	120	59	31	13	3	12	61	61		
东湖高新区	61.2	6.2	3	1.7	0	1.5	55	55		
东湖风景区	7.99	2.99	1	0.4	0.09	1.5	5	5		

## 附件 2

## 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参考)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中国残联		
资金 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407		
	其中:中央补助	140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 1: 为 7 岁以上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 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 为 0-6 岁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及为 0-3 岁残疾儿童提供早期干预项目。			
	目标 2: 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 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目标 3: 通过“阳光家园计划”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 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			
	目标 4: 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 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			
	目标 5: 开展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活动, 让残疾人享有公共文化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人人数	≥*人
			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人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人次	≥*人次
			资助接受托养服务人次	≥*人次
			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次	≥*人次
			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参与户数	≥*户
		质量指标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有所提高
		成本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	*元/人
			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标准	*元/户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出行便利程度	有所提高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所改善
			残疾人享有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得到提高	显著提高
			残疾人及其家属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80%
接受燃油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80%	
残疾人及亲友对残疾人能享有的文化服务满意率			≥80%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30 日印发

共印 21 份